海口美兰临空经济区航空发动机维修基地（平台）一期3号发动机试车厂房一层楼梯和二层走台、地坑围栏、三层走台和防爆人员门

采购比选文件

业主单位：海口市空港航空发动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2022年 12 月

第一章 比选公告

1. **项目概况**
2. 项目名称：海口美兰临空经济区航空发动机维修基地（平台）一期项目
3. 建设地点：海口市美兰临空经济区
4. **采购内容**

维修GEnx-1B型号3号发动机试车厂房一层楼梯和二层走台、地坑围栏、三层走台和防爆人员门

1. **服务商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具备航空发动机试车台配套设备设施的设计能力和制造能力；

1. **比选文件的获取**

1.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2 年12月16日09:30时止（北京时间），到海口市龙华区世纪广场路1号领取。

2.交易对象提问截止时间：2022 年12月13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2 年12月16日09:30时，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街道世纪广场路1号海口市空港航空发动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如邮寄则以寄出日的邮戳为准）；电子版投标文件（纸质版的扫描件转换为PDF并加密，开标时进行解锁，开标时因未能及时联系到投标人而导致解锁失败的，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2 年12月16日09:30时，电子版递交邮箱：hkfdjwxgs@163.com（中标单位如提交的投标文件为电子版，在中标后应提供与电子版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

2.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业主单位不予接收。

1. **联系方式**

名称：海口市空港航空发动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江东临空经济区海口空港综合保税区1号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13876053198

　　　　　　　　　　　　　　　　　　　　　　2022 年12月9日

**第二章 比选对象须知**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项目名称 | 海口美兰临空经济区航空发动机维修基地（平台）一期项目 |
| 2 | 采购内容 | GEnx-1B型号3号发动机试车厂房一层楼梯和二层走台、地坑围栏、三层走台和防爆人员门 |
| 3 | 交货时间 | 合同签订后2个月内 |
| 4 | 服务商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证明材料：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具备航空发动机试车台配套设备设施的设计能力和制造能力。（证明材料：提供2019年至今至少一个类似项目的业绩证明。） |

**第三章评标办法（最低价评价法）**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最低价评价法。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估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原则上推荐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单位。投标报价得分相等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中标排名，中标结果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呈报业主单位审批确定中标人。

## 2. 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评分因素 | 编列内容、评分标准 |
| 2.1 | 分值构成  (总分100 分) |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100分）。 |
| 2.2 |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100分） | 以各投标人中最低报价者为最高得分100分，第二名95分，第三名90分依次类推。 |

# 第四章 合 同

**采购合同**

**工程名称：海口美兰临空经济区航空发动机维修基地（平台）一期项目**

**工程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

**合同编号：**

**发包人：海口市空港航空发动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

**签订日期： 2022年 月 日**

**采购合同书**

甲 方: 海口市空港航空发动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双方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由甲方委托乙方设计采购 **海口美兰临空经济区航空发动机维修基地（平台）一期项目**的3号发动机试车厂房一层楼梯和二层走台、地坑围栏、三层走台和防爆人员门设计、采购、加工、运输、安装等工作特订立本合同。下附所需具体的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套） | 备注 |
| 1 | 一层楼梯和二层走台  （与升降平台连锁） | 1 |  |
| 2 | 地坑围栏  （与升降平台设计配做） | 1 |  |
| 3 | 三层走台  （与推力台架设计配做） | 1 |  |
| 4 | 防爆人员门  （引射筒间与排气塔之  间） | 1 |  |

第一条 费用及支付条款

1、本项目3号发动机试车厂房平台、栏杆和防爆门费用含税为人民币（大写） 整（￥ ），其中税金人民币（大写） 整（￥ ）。

2、以上费用包含设计、采购、加工处理、运输、装卸以及安装等乙方完成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工作的所有费用，甲方无需支付额外费用。

3、支付方式：

（1）预付款：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在收到预付款增值税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0%，即人民币 整（￥： ）作为预付款。

（2）进度款：本项目设备发货前15天内乙方提供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上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0%，共计人民币： 整 （￥ ）。

（3）余款：本项目完成安装调试及试运行无误后，乙方提供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上述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费用的35%，共计人民币： 元整（￥ ）。

（4）质保金：质量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共计人民币： 元整（￥ ）,质保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已收取的质量保证金扣除合理支付（如有）部分后的余额返还乙方。

甲方指定开票信息：

名称：海口市空港航空发动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识别号：91460000MA5THLLP0R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江东临空经济区海口空港综合保税区1号

公司电话：089866725391

开户行及账号：海南银行海口滨海支行 6002627500010

乙方指定收款信息：

名 称：

开户行：

账 号：

行 号：

**第二条** **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在全部设备签收后 个工作日内开箱验收，如发现产品不合规定，应在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应妥善保管，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公开或泄露，否则将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

1. 甲方如发现设备短缺、损坏或于安装时不符合合同规定，乙方应负责处理，由此引起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甲方应当负责保证乙方顺利进入现场进行安装运行等工作。

**第三条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应在设备安装期间向甲方提供项目所需的3号发动机试车厂房一层楼梯和二层走台、地坑围栏、三层走台和防爆人员门相关的配套设计、运输、安装等服务以保障试车厂房的正常运行。

2、乙方保证本合同所列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或企业标准和验收要求，质量保证期为36个月。保修期自验收合格，完成安装调试及试运行后算起。保修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故障或损坏，3年内乙方免费修理或更换。保修期关于产品质量问题甲方以书面通知乙方，如乙方在接到相关通知后在约定的时间内不履行维修职责，甲方可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维修，实际发生的费用可以从质量保证金中支付。乙方保证所供产品能够通过消防验收。乙方需要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能够通过外方设计审查和验收，如果因为未通过外方设计审查和验收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3、乙方按时出席甲方要求乙方参加的会议。乙方指派一名联络员与甲方联络。乙方联络员：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原因出现错误，应根据情况及时修改或重新设计，且不得影响甲方工作的进展。由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对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还应对甲方造成的损害进行赔偿。

2、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未能按时交付合格的设备设施，应按日减收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一的费用。

3、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支付时间逾期10个工作日以上，自第6日起应按日增加支付应付未付费用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给乙方，违约金累计不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20%。

4、因甲方原因造成的设备安装调试推迟或取消，应另行增加的费用，由甲方承担（其数额由双方商定）。

5、因甲方原因耽误乙方设计、运输、安装调试的，乙方有权利要求交货安装调试时间延长，延长时限由甲乙双方协商。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交货安装调试时间延长，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进行赔偿，赔偿金额由甲乙双方协商。

6、如保修期间因乙方原因未及时进行维修造成的损失，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 保密条款**  
 1、保密内容或范围：评选内容资料、本合同签署的内容及履行情况、从对方获得的尚未公开的所有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协议和资料等相关信息。

2、秘密的存在形式：秘密可以文字资料、电子文件、图形或实物（包括但不限于样品、模型及其它形式的材料）等载体。  
 3、保密资料的所有权始终归属提供或披露保密资料的一方。  
 4、任何一方在遵守本协议的前提下，可以将从对方获得的秘密提供给自己的代理人、顾问等相关人员或机构，但仅限于为履行本合同所使用，并应确保上述人员或机构遵守本合同的规定。  
 5、一方在依法获悉对方秘密后，应对秘密的存放、使用、转移各环节采取有效的保密措施。  
 6、任何一方在获悉对方秘密后，除以下情况外，不得直接或间接向第三人或公众泄露对方的秘密：  
 （1）经对方书面同意；  
 （2）法律法规、政府执法要求或法院裁决、仲裁要求披露这些秘密。  
 7、 获得保密资料的一方不得以本协议规定以外的任何方式进行使用，尤其不能用于商业用途。

第六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修改或补充约定。修改或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廉政合同》是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　因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发生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若达不成协议，双方同意就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附则

1、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海口市空港航空发动机 乙方：

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廉政合同

甲方：海口市空港航空发动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为加强建设工程廉政建设，规范建设工程各项活动中甲乙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双方就海口美兰临空经济区航空发动机维修基地（平台）一期项目订立本廉政合同。

**一、双方的责任**

1.1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建设工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严格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建设工程管理的规章制度。

1.4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甲方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不得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不得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不得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乙方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不得接受或暗示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违约责任**

4.1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乙方人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3本合同作为主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五、责任书生效**

本合同的有效期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六、责任书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海口市空港航空发动机 乙方：

维修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文件格式**

海口美兰临空经济区航空发动机维修基地（平台）一期项目平台、栏杆和防爆门设计采购比选

投标文件

交易对象：（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目录

一、报价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资格审查资料

四、其他资料

（注：交易对象应根据本项目资格要求及评分标准，提供完整的证明材料。交易对象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交易对象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否决。交易对象应当明确写明报价计算过程和计算依据，如报价人未写明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无效。）